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 2023 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3 年，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在上级单位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切实抓好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

一、主要举措及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大法治政府建设统筹推进力度

大鹏管理局主要负责人带头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将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工作全局的重要位置，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积极落实各项工作。

1.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充分发挥“关键少数”作用，坚持以上率下，认真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以党总支、党支部理论学习为主要抓手，结合“三会一课”、“第一议题”制度，通过读书班、集中学习、专家辅导等形式，认真组织领导干部带头学，开展专题学习 9 场次，读书班研讨会 5 场次，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着力汲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精髓和智慧。

2. 深刻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有计划、有重点、有组织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一是线上工作群每日推送“习语金句”共 142 次，覆盖群成员 100 人，开展“习语天天读·金句日日新”领导干部常态化学法活动，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二是线下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专题培训讲座，有效提升自觉守法、主动用法、遇事找法的法治意识，深刻领悟习近平法治思想要义，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贯穿全局工作，走深走实。

（二）依法履行职责，聚力推动发展

1. 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制定并印发《大鹏新区 2023 年度林长制工作督查暨大鹏新区湿地、红树林专项检查保护行动工作方案》等多项制度文件，落实工作责任，规范执法行为。

2. 坚持严厉打击违法行为。一是林业方面。通过委托专业单位对新区林地开展定期检查，采用无人机航拍及人工踏查的方式对新区林地进行监管，同时不定期检查林地及办事处林地巡查台账，完善监管职责，严防违法使用林地、超范围使用林地以及违法捕猎、砍伐等情况出现。2023 年以来共开展林业相关检查 38 次，开展林业宣传 14 次。二是海洋渔业方面。今年以来共开展渔港检查 15 次，休闲渔船检查 16 次，水产企业检查 23 次，渔业安全生产培训 1 次，出动 86 人次进行渔船应急演练 1 次，建立渔船安全生产管理台账和渔民基本信息台账，坚持抓实水产品质量安全责任，严厉打击养殖生产违法违规行为。

3. 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一是岗位职责公开，在大鹏新区政府在线及官网公开栏设置单位职责、部门职责、工作人员职责。二是办理程序公开，对承担的行政审批项目的依据、条件、程序、申请材料、办理时限、办理结果等在广东政务服务网上及时公开。今年通过大鹏新区政府在线和市规划和

自然资源局网站公开政府信息共计 200 条。**三是**积极依法依规答复企业、群众申请公开事项。今年共计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2 件，答复率 100%。

4. 优化流程审批服务。一方面设立政务服务大厅专办人员，为企业、群众提供现场接收、现场办理服务。制定行政审批事项办事指南，放置新区行政服务大厅供企业、群众参考，有效提高服务质效。另一方面落实“全流程网办”，开通全流程网办预审用户账号 45 个，推行政务服务事项网上资料预审工作，减少提交申报材料错误、不齐、漏交等现象。今年来共办理行政许可事项 356 项。

5. 夯实自然资源管理责任。**一是**完善新区自然资源底层数据，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已获自然资源部确认并下发，掌握新区土地资源变化情况。**二是**组织各办事处开展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非耕地问题图斑排查整改工作，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中新区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并配合开展大鹏新区的永久基本农田优化方案的规划研究。**三是**完成 3 宗约 6.52 公顷闲置土地整改工作，推动王母社区未建房户统建楼、岭澳社区未建房户统建楼等项目开工建设。**四是**完成新区 2022 年度林长制考核工作，推动新区南门头河涌口驿站绿化工程等 4 个项目被成功认定为 2023 年深圳市林长惠民工程，入选数量全市第一。**五是**完成新区 2023 年度森林质量精准提升营造林任务和省级绿美乡村申报工作，协助新区及中广核集团开展大亚湾核电站内及其周边植树造林、绿化景观提升等工作。完成古树资源补充调查，新增古树 90 株及后续资源 25 株，推动坝光古银叶树群入选全国“100 个

最美古树群”。六是推动大鹏湾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建设，督促建设单位完成人工鱼礁投放任务，共投放 2.76 万空方，688 个人工鱼礁，完成海底实时在线可视化监测系统建设。七是编制完成《大鹏新区 2023 年度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工作实施方案》，以“营造自然山海生境”为目标，统筹联动新区各部门推进实施河湖水系、滨海岸带、海洋等 18 项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开展《大鹏新区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规划（2023-2035 年）》编制工作，进一步查明大鹏新区生态修复禀赋，明确辖区生态保护修复的指导思想、工作体系、目标指标、约束要求、工作体系和主要任务。

（三）注重发挥政府法律顾问作用，全面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

充分发挥法律顾问的咨询论证、审核把关作用。一是全过程参与重大事项决策。局法律顾问就重大项目、重大合同等重大行政决策进行法律把关和风险评估，累计出具法律意见及相关文件合法性审查共 113 件。二是常态化承担合同审查工作。承担局制度文件的制定、修订合法性审查及合同合规审核等工作，完成对外合同、制度审查共 124 件，做到应查尽查、应审尽审。三是促进矛盾纠纷依法化解。局法律顾问代理复议、诉讼案件以及其他非诉法律事务，完成 5 件行政复议案件、1 件行政诉讼案件应诉工作，深度参与历史遗留问题处置。

（四）贯彻落实执法三项制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一是实施“阳光执法”工程。开展 4 项“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检查，完成检查结果对外公示。积极配合做好规划

土地协助核查工作，累计提供 45 份技术支持、5 份规划土地预审意见。二是依法开展听证活动。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组织召开国土空间分区规划、海域使用权事项听证会，保证执法相对人的合法权益。三是提高执法人员行政执法水平。一方面严格执行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制，组织 11 名公务员参加新申领执法员培训，组织 29 名执法员参加年度执法网上培训，完成率皆达 100%。组织执法人员参加年度执法培训考试，均已完成学习并通过考试，通过率达 100%。另一方面重视执法人员执法水平培训工作，组织“现场模拟+授课”形式的“场景式”行政执法培训活动，以更符合现代教学规律和执法人员实际需求的培训形式，有效提升执法人员依法行政水平。

（五）贯彻“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深入推进法治教育宣传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普法责任落实。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要求，对法治宣传教育常抓不懈，加强组织领导，形成单位一把手、班子成员和各科室工作人员之间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压实工作责任，保证普法工作正常有序开展。二是建设普法制度，明确普法任务。围绕《大鹏新区 2023 年全面依法治区工作要点》文件精神，制定《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 2023 年“谁执法谁普法”普法工作方案》和普法责任清单，明确了年度普法工作任务、具体举措、责任科室、完成时限等内容。三是保障经费到位，落实普法任务。每年据实将法制建设及服务经费纳入年度单位预算，将法治宣传纳入年度宣传

经费保障项目，确保落实普法宣传资料征订、普法交流培训等普法工作。**四是**立足职能履行，提高依法行政能力。一方面围绕“雏鹰计划”培养方案，累计开展业务交流分享会 13 场次，努力在空间规划、项目审批等日常业务工作中锤炼硬作风，争先创优氛围日益浓厚。另一方面立足地质、林业、渔业等自然资源领域累计开展业务专题培训会议共 15 次，有效提升队伍业务能力水平。**五是**创新普法形式，全方位、多渠道开展社会普法宣传。结合世界森林日、世界海洋日、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线上公众号宣传，线下开展主题活动、设置专题板块、组织小游戏、发放手册等多种方式，开展社会普法宣传活动共 11 场，用实际行动营造全民动员、全民知晓、全民参与的良好法治氛围。

二、存在的问题

为进一步促进构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法治社会，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在法治政府建设上做了大量工作，相较于 2022 年，普法工作取得较大进展，但是工作中仍然存在不少短板和薄弱环节，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普法工作深度不够。采用的普法措施多数较为传统，形式整体变化不大，利用短视频等新媒体普法能力不足，创新力度不强，普法时间较短，向基层、向企业、向学校的延伸度不够，部分群众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等自然资源领域相关法律法规了解不足，难以实现普法的全面和深度。

二是法治队伍建设有待加强。法治工作任务日益繁重，法律人才匮乏，法律队伍力量相对薄弱，同时由于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业务专业性强，相关法律法规更新频率快，对全面提升干部职工法治意识和法治水平、确保工作人员对新规的理解和掌握、保障员工形成遇事找法的问题解决思维和意识的学习培训力度需做进一步加强。

三是与达到法治政府建设有关要求存在一定差距。对标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以及《大鹏新区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安排》相关要求，还有部分工作未能做细做全，法治政府建设问题研究不够全面和深刻，亮点工作不多。

三、下一步计划

（一）加强政策法规学习，提升法治工作水平

牢固树立“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的依法行政理念，加强宪法、民法典、党内法规、行政基本法律法规、自然资源政策文件学习工作，同时针对业务中重难点问题，及时更新和汇总相关政策，切实增强行政程序法律意识，确保行政行为依法依规开展。

（二）加强自然资源法治宣传教育，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大鹏新区自然资源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坚持内部培训和外部宣传相结合，拓展宣传方式，利用宪法宣传周、民法典宣传月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普法宣传，深入推进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走深走实，服务民众更好理解法律法规，让行政行为更适宜地开展。

（三）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优势，紧贴执法工作新发展新

实际

严格做好重大事项、重大决策法律顾问参与，合同协议顾问审，涉法文件顾问查，提升答复、答辩质量，有效降低行政风险，维护合法权益。

（四）加强法治队伍建设，提升干部职工学法用法水平
坚持依法行政，加强法治建设的理论先行、政治保障和队伍支撑，突出关键少数，加强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学法用法，提升依法行政意识和能力，为法治大鹏建设作出贡献。
专此报告。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

2023年12月21日